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刊發。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議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授出日期」)向本公司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合共217,056,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最多217,056,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各為一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接納且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後方告作實。

已授出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行使價：每股0.100港元，即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每股收市價0.090港元；(ii)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每股平均收市價0.093港元；及(iii) 0.100港元，即一股股份面值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217,056,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於授出日期的每股收市價 : 每股0.090港元

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
五個營業日發佈的每日
報價表所載的每股平均
收市價

購股權有效期 : 在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於接納購股權當日起
生效並可自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內全部或部
份行使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合共217,056,000份購股權中，60,048,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僱員，而餘下157,008,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景兆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東鄉孝士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陳繼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